

附件 2：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「校安中心」編組職掌表				
區 分	職 稱	編 組 人 員	職 掌	人 數
決 策 小 組	召 集 人	校 長	指揮、督導學校校園災害管理全般事宜	2
	副召集人	主 任 秘 書	襄助召集人督導、管制學校校園災害管理全般事宜。	
	委 員	教 務 長	承召集人之命，協助校園安全事件之指導、管制及處理相關事宜。	7
		學 務 長		
		進修部主任		
		總 務 長		
		軍訓室主任	兼任執行秘書，負責校園安全事件之指導、管制及處理相關事宜。	
		校安中心主任		
	環安衛中心主任			
作 業 管 制 組	組 長	軍訓室主任	承決策小組之指導，負責校安中心作業管制全般事宜。	4
	副 組 長	校安中心主任	襄助組長執行校安中心作業管制事宜，並參與值勤及協助校安事件之處理。	
	組 員	生輔組長及教官	負責校安中心輪值及校安事件之通報與處理。	
		處管人員	依業管職掌協助校安事件之通報與處理。	
行 政 支 援 組	組 長	總 務 長	統籌校安中心運作各項行政支援事宜。	5
	組 員	事務組組長	負責校安中心之行政、後勤各項支援事宜。	
		人事室主任	負責校安中心人力支援調配相關事宜。	
		會計室主任	負責校安中心各項預算編列、經費審查、管制事宜。	
		衛保組組長	負責校園安全相關衛生保健事宜。	
新 聞 組	組 長	主 任 秘 書	負責校安事件媒體溝通與新聞發言。	3
	組 員	秘書室秘書	負責媒體記者聯繫及新聞稿發佈相關事宜。	
	組 員	業管人員	協助新聞稿撰擬及新聞發佈相關事宜。	
輔 導 組	組 長	學輔中心主任	負 責 全 般 相 關 事 宜 。	校安事 件輔導
	組 員	輔導老師	依組長指示執行心理輔導工作。	隨時支 援校安